

(1301) 美术学 (全日制)

(学制 3 年, 授予 艺术学 硕士学位)

一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需要的, 在思想道德、业务、文化、身心素质等方面全面发展的, 掌握美术学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, 具有一定的开拓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, 具备美术学教学和研究方面的知识和能力, 能在美术学教育、研究、设计、生产和管理单位从事美术学相关的研究、教学、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复合型人才。在研究生教育方面, 注重吸取传统绘画艺术精髓, 强调中国传统文化的修养, 注意中西美术学的交流和学生艺术创造性的培养, 为学生成长为高层次艺术人才打下坚实基础。

二、主要研究方向

1. 中国画研究与创作
2. 综合材料创作与公共艺术
3. 美术史论

三、培养方式

1. 讲授、讨论与实践创作相结合。
2. 以指导教师为主, 充分发挥各位老师的专长, 依靠创作团队的力量辅导学生, 使得学生取各位老师技法之长。
3. 注重理论学习, 积极引导学生学习中国先进传统文化并融入自身创作中。
4. 鼓励学生参与老师的创作项目, 在正式的刊物上发表自己的创作作品, 参与学术交流。

四、学制及修业年限

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, 最长修业年限为基本修业年限延长 1 年。

五、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

专业培养方案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

类别	课程编码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分	授课学期	授课方式	开课单位代码
必修课程	90021201	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（文科）	54	2	1	讲授	120
	90021202	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	18	1	2	讲授	120
	90021101	第一外国语（英语）	90	3	1、2	讲授	100
	90051001	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		1	1、2	线上课程	
	30010001	综合体育测试		0		必修环节	
	09121074	研究生学术论文写作指导	16	1	2	讲授	091
	09121072	艺术学论文写作	64	4	1	讲授与讨论	091
	09121028	绘画语言研究	64	4	1	讲授与讨论	091
	09121030	当代艺术思潮	64	4	1	讲授与讨论	091
	09121075	中国书画理论	64	4	1	讲授与讨论	091
选修课程		第二外国语		2	1、2	讲授	100
		体育		2			300
	90052002	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	16	1	1、2	线上课程	900
	90052003	人工智能	20	1	1、2	线上课程	900
	09122218	人工智能+人文研究方法导论	32	2	2	讲授	091
	09122118	综合材料与创作实践	32	2	1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2119	中国画技法研究	32	2	1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2177	综合媒材与视觉语言	32	2	1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1037	艺术史与艺术批评专题	64	2	1	讲授与讨论	091
	09122183	中国绘画史论文选读	32	2	2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2184	中西美术比较	32	2	2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2185	数字绘画	32	2	2	讲授与辅导	091

	09122124	艺术考察与实习	16	1	2	指导	091
	09122126	水墨艺术实验	32	2	3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2127	中国画写生	32	2	3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2128	中国画创作	32	2	3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2130	造型与装置艺术	32	2	3	讲授与辅导	091
	09121066	视觉传达与文化研究	32	2	3	讲授与实践	091
	09122011	专业英语	16	1	3	讲授与辅导	091
补修课				不计学分			
本专业毕业学分要求							
总学分要求	校公共必修课	专业必修课	专业选修课		培养方案外课程		
≥32	7	≥14	≥11		≤4		

说明：体育作为选修课（2 学分），不计入研究生完成课程学习所取得的总学分。

六、培养环节

1. 开题报告（必修）

学位论文的题目需要在导师的指导下在第 3 学期制定，论文应紧密结合本领域研究的实际，针对其中具有理论意义的问题进行研究，应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、研究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至迟应于第 3 学期完成开题报告，以现场汇报的方式组织开展，汇报人须提前提交纸质开题报告。开题报告内容包含论文选题依据、研究内容及目标、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、研究工作计划、研究特色与创新之处等。

2. 中期考核（必修）

在学研究生在完成课程学习、通过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后均须参加中期考核。开题报告通过后至少 3 个月方可申请中期考核，应迟于第 4 学期结束前完成中期考核。考核形式为现场答辩。中期考核不通过者，须在至少 2 个月以后申请再次中期考核，一年内未提出再次中期考核申请者按照两次中期考核不合格处理。两次中期考核不通过者，应予以延期毕业处理。硕士学位论文中期考核通过后至少 3 个月方可申请毕业论文答辩。

3. 预答辩

在学研究生完成论文并修改成熟后，须按照《南开大学文学院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实施细则》进行预答辩，预答辩通过并符合学校的各项审核要求方可申请正式答辩。

七、毕业标准及申请学位成果要求

1. 毕业标准

硕士研究生在学校规定的修业年限内，按照学校要求修完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，成绩合格，表现良好，通过论文答辩，达到学校毕业要求，方可毕业。

2. 申请学位成果要求

无。

八、学位论文

1. 论文基本要求

硕士研究生通过开题报告至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的时间不少于 9 个月，必须由本人独立完成。正文不得少于 3 万字，注释部分不少于 2 千字，应达到在国内正式刊物上公开发表水平。硕士学位论文应在某一研究论题或者研究方法上提出新见解，有一定的创新，论文观点鲜明，结构严谨，行文流畅，在格式上应严格按照《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》的要求排版、装订。

2. 论文评阅

参照《南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审工作实施办法》开展硕士学位论文评阅工作。

3. 论文答辩

预答辩通过并符合学校的各项审核要求方可申请毕业论文答辩。答辩通过者，经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通过，报南开大学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批准，授予艺术学硕士学位。